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 人民检察院概述

一、部门职责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州检察机关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 依法向黔东南州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3) 领导辖区内县级人民检察院工作，对相关业务进行指导。研究制定全州检察工作总体规划，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4) 依照法律规定对由州级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领导辖区内县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依照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的侦查工作。

(5) 对全州性的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辖区内县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

(6) 负责应由州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辖区内县级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

活动及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7) 负责应由州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和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工作，领导辖区内县级人民检察院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和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工作。

(8) 负责应由州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辖区内县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9) 受理向黔东南州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领导辖区内县级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10) 对辖区内县级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11) 指导全州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建议，发布典型案例。

(12) 负责案件管理，组织领导全州检察机关司法办案质量检查、考评工作。

(13) 负责全州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辖区内县级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组织指导全州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14) 协同省委主管部门、省检察院管理和考核辖区内县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协同省检察院、州委主管部门管理和考核辖区内县级人民检察院除检察长以外的其他领导班子成员。

(15) 领导辖区内县级人民检察院的检务督察工作。

(16)规划和指导全州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指导全州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17)负责其他应当由黔东南州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2025年度,我部门为一级预算部门,决算编报类型为叠加汇总表,下属17个单位,分别是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本级、凯里市人民检察院、黄平县人民检察院、施秉县人民检察院、三穗县人民检察院、镇远县人民检察院、岑巩县人民检察院、天柱县人民检察院、锦屏县人民检察院、剑河县人民检察院、台江县人民检察院、黎平县人民检察院、榕江县人民检察院、从江县人民检察院、雷山县人民检察院、麻江县人民检察院、丹寨县人民检察院等17个单位,下属单位没有变化。纳入本套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17个,与上年比没有发生变动。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196.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4.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9,378.2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032.8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11.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47.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47.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228.8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228.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3,228.86	总计	62	23,228.8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228.86	22,196.06	0.00	0.00	0.00	0.00	1,032.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13	0.00	0.00	0.00	0.00	0.00	44.1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4.13	0.00	0.00	0.00	0.00	0.00	44.1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4.13	0.00	0.00	0.00	0.00	0.00	44.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378.26	18,419.31	0.00	0.00	0.00	0.00	958.95
20404			检察	17,104.70	16,145.75	0.00	0.00	0.00	0.00	958.95
2040401			行政运行	11,621.47	10,850.61	0.00	0.00	0.00	0.00	770.8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3
2040409			“两房”建设	16.43	1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445.57	5,278.71	0.00	0.00	0.00	0.00	166.8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273.56	2,27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273.56	2,27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1.44	2,182.46	0.00	0.00	0.00	0.00	28.9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32	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0.32	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66.44	1,937.46	0.00	0.00	0.00	0.00	28.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42.17	813.34	0.00	0.00	0.00	0.00	28.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9.27	919.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85	20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0.15
20808			抚恤	244.52	24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4.52	24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7.66	646.92	0.00	0.00	0.00	0.00	0.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7.66	646.92	0.00	0.00	0.00	0.00	0.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6.93	646.92	0.00	0.00	0.00	0.00	0.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3	0.00	0.00	0.00	0.00	0.00	0.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7.37	947.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7.37	947.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7.37	947.3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 228. 86	15, 442. 44	7, 786. 4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 13	44. 13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4. 13	44. 13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4. 13	44. 13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 378. 26	11, 617. 21	7, 761. 04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7, 104. 70	11, 617. 21	5, 487. 48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 621. 47	11, 617. 21	4. 25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 23	0.00	21. 23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16. 43	0.00	16. 43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 445. 57	0.00	5, 445. 57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 273. 56	0.00	2, 273. 56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 273. 56	0.00	2, 273. 5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211. 44	2, 186. 06	25. 38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 32	0. 32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0. 32	0. 3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 966. 44	1, 966. 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42. 17	842. 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9. 27	919. 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 85	204. 85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 15	0. 1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44. 52	219. 14	25. 38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4. 52	219. 14	25. 38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16	0. 16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16	0. 1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7. 66	647. 6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7. 66	647. 6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6. 93	646. 9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 73	0. 7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7. 37	947. 3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7. 37	947. 3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7. 37	947. 3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196.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8,419.31	18,419.31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82.46	2,182.4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46.92	646.9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47.37	947.3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196.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196.06	22,196.0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2,196.06	总计	64	22,196.06	22,196.0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5表

部门：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上级补助收入	1	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4.13
二、事业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经营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958.95
五、其他收入	5	1,032.8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其中：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非本级财政拨款	7	1,031.2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2.8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32.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032.80	总计	62	1,032.8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
					22, 196. 06	14, 597. 73
						7, 598. 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 419. 31	7, 572. 95
20404			检察		16, 145. 75	5, 299. 39
2040401			行政运行		10, 850. 61	4. 25
2040409			“两房”建设		16. 43	16. 4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 278. 71	5, 278. 7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 273. 56	2, 273. 56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 273. 56	2, 273. 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182. 46	25. 3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 32	0. 00
2080101			行政运行		0. 32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 937. 46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13. 34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9. 27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 85	0. 00
20808			抚恤		244. 52	25. 38
2080801			死亡抚恤		244. 52	25. 3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16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16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6. 92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6. 92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6. 92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7. 37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7. 37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7. 37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7表

部门：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53.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0.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334.78	30201	办公费	183.2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106.55	30202	印刷费	2.6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69.38	-----	-----	-----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8.86	30204	手续费	0.08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9.15	30205	水费	19.18	310	资本性支出	37.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1.16	30206	电费	206.9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4.85	30207	邮电费	30.8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2.5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1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32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48	30211	差旅费	45.0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7.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2.6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2.06	30214	租赁费	4.32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6.22	30215	会议费	0.2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9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733.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9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5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19.4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8.7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57.5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8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16.1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57.34	30229	福利费	0.6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3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1.3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5.6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440.20	公用经费合计					2,15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部门：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68.52	0.00	618.05	200.99	417.06	50.47	614.64	0.00	584.69	187.06	397.63	29.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3,228.86 万元。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3,385.7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减少 156.86 万元，下降 0.67%，主要原因是：因退休、招录、遴选及调动等人员增减变动和案件办理情况发生变化导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收入决算合计23,228.8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196.06万元，占95.55%；其他收入1,032.80万元，占4.4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支出决算合计23,228.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442.44万元，占66.48%；项目支出7,786.42万元，占33.5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 22,196.06 万元。2024 年度收、支决算总计 22,353.57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减少 157.51 万元，下降 0.70%，主要原因是：因退休、招录、遴选及调动等人员增减变动和案件办理情况发生变化导致。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 1,032.8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032.8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0.64 万元，增长 0.06%，主要原因是：各基层院存在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为区分同级财政与非同级财政拨款，故将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非财政拨款收入核算，增减变动主要原因为人员变动导致。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非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 1,032.8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032.8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非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0.64 万元，增长 0.06%，主要原因是：各基层院存在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为区分同级财政与非同级财政拨款，故将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纳入非财政拨款收入核算，增减变动主要原因为人员变动导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2,196.0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55%。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57.51万元，下降0.70%，主要原因是因退休、招录、遴选及调动等人员增减变动和案件办理情况发生变化导致。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196.0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18,419.31万元，占82.9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182.46万元，占9.83%；卫生健康支出（类）646.92万元，占2.91%；住房保障支出（类）947.37万元，占4.2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403.61万元，支出决算为22,196.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5.60%，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0,217.12万元，支出决算为10,850.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20%，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案件办理情况变化。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年初预算为2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2%，决算数低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项目进度支付。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278.71万元，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未纳入年初预算，执行中追加。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273.56万元，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为社聘人员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32万元,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失业保险,因以前年度不需要缴纳,属于执行过程中新增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737.25万元,支出决算为813.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32%,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缴存基数调整。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12.69万元,支出决算为919.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11%,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缴存基数调整。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4.85万元,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未纳入年初预算,执行过程中按需申请。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44.52万元,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死亡抚恤未纳入年初预算,执行过程中根据实际需求进行申请。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16万元,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纳入年初预算,

执行过程中按需申请。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45.29万元,支出决算为646.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5%,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缴存基数调整。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91.27万元,支出决算为947.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73%,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7月缴存基数调整。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合计 14,597.73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2,440.20万元,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交通费用、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二) 公用经费:2,157.52万元, 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

历年来本单位没有此项收入。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00万元。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0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历年来本单位没有此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没有具体情况需要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情况说明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历年来本单位没有此项收支。

具体情况如下：没有具体情况需要说明。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68.52万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14.64万元，完成预算数的91.94%。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26.63万元，增长4.53%。主要原因是：省高速公路管理部门决定从2025年6月开始对检察机关警车收取高速公路过桥过路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与上一年相比，支出决算较上年持平。

2025年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0个，出国团0人次，开支包括：

没有发生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618.05万元，支出决算584.69万元，完成预算的94.60%；与上一年相比，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46.03万元，增长8.55%。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精准度不够；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公务用车购置3辆。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187.06万元，2025年购置公务用车9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97.63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过桥过路费、加油费、修理费、保险费、充电费、年审费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6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50.47万元，支出决算29.95万元，完成预算的59.34%；与上一年相比，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19.40万元，下降39.31%。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州检察机关接待外来人员，无特殊情形尽量安排在院食堂，所用食材均通过自行购买及加工，最大限度节约成本。

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同上。

具体是包括：外来人员自行缴费就餐；接待尽量安排在各院食堂。

国内接待费支出29.95万元，主要是接待系统外及上级机关单位人员。2025年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460批次，3176人次。

较上年国内公务接待，接待费减少19.4万元，接待批次减少477次，接待人次减少2319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万元，主要是没有此类支出。2025年本单位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57.52万元。与2024年相比增加50.75万元，增长2.4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及案件办理情况变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2025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35.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5.7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18.5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1.7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106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6辆、应急保障用车5辆、执法执勤用车8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1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组织对2025年度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全州检察机关对2025年所涉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自评率为100%。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绩效自评结果详见各院项目绩效自评表

（三）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5年全州检察机关所涉项目均为非重点项目，故不存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相关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 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

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请上传“项目绩效”相关附件。

请作为压缩包上传到公开网页。